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源东谷	60395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网成	
办公地址	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钻石大道396号	
电话	0710-3062990	
电子信箱	cydg2001@12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3年,我国商用车市场复苏明显,自2月起一直保持增长势头。2023年全年,我国商用车行业累计销售403.09万辆(中汽协数据,企业开票销量口径),同比增长22%;其中,中重卡市场累计销售101.82万辆,同比上涨33%,增速明显高于商用车整体,是行业增长的主要动力源。

2023年,我国的商用车市场仍以传统燃料为主导,受制于电池技术及其高企的初期购买成本等因素,目前我国新能源商用车整体占比较低。尤其是在中重卡车市场,现阶段新能源汽车仍是小众选择,市场主要动力仍以柴油车、汽油车和天然气车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发动机零部件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模式包括产品销售及受托加工,产品销售模式下,公司自行生产或采购缸体、缸盖、连杆等毛坯进行加工后向客户销售;受托加工模式下,公司按照客户要求为其提供的缸体、缸盖、连杆等毛坯进行加工。公司主要客户为福田康明斯、东风康明斯、东风商用车、广西玉柴、比亚迪等大型发动机整机生产厂商和整车生产厂商。

公司采用行业内普遍适用的“订单式生产”模式。公司与主要客户一般先签署包含产品类型等在内的框架性协议。在框架性协议下,客户定期提供具体订单,公司按客户的具体订单进行批量采购、生产、供货,公司的生产模式为“精益生产下的订单驱动”的生产模式,公司以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基准,按照客户指定的产品设计图纸、产品生产工艺要求和产品供应标准,组织实施验证并为客户量身定制配套的发动机零部件生产加工工艺流程,形成一整套的发动机零部件生产加工解决方案,在约定的时间内为客户提供合格的产品。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制造专业化分工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

汽车工业产业链长、覆盖面广、上下游关联产业众多,在中国国民经济建设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中国汽车工业持续快速发展,其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也在不断加强,并成为支撑和拉动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的主导产业之一。中国汽车工业的蓬勃发展也显著拉动了上下游关联产业发展。中国汽车工业成为世界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从根本上改变了世界汽车产业的格局,为中国成长为世界汽车制造强国奠定了基础。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429,103.92926	383,985.37656	11.75	369,11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135.064246	225,375.616778	9.65	225,343.94
营业收入	147,233.1900774	111,604.3372214	31.92	158,15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63.263522	10,005.786834	118.51	24,9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13.5	8,396.43	136.26	23,36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50.090531	28,853.957273	-6.25	63,138.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5	4.47	增加4.78个百分点	1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31	116.13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31	116.13	0.7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03,368,369.32	321,069,963.32	336,517,448.50	411,376,119.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641,105.43	64,439,371.76	69,334,495.73	19,217,66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781,167.01	61,528,050.46	58,344,450.66	17,418,35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94,530.29	4,865,659.94	66,883,582.67	89,457,132.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非经常性损益的定义,对前三个季度已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进行调整,导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报告有差异。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位元	37,709,771	131,984,199	40.72		无		境外自然人
徐能琛	10,387,872	36,357,552	11.22		无		境外自然人
李险峰	5,193,936	18,178,776	5.61		无		境内自然人
李从容	5,193,936	18,178,776	5.61		无		境外自然人
寿宁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寿宁凌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263,300	9,183,300	2.8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克武	1,157,544	4,051,404	1.25		冻结	4,051,404	境内自然人
王建成	-700,000	2,500,000	0.77		无		境内自然人
廖文峰	1,350,080	2,349,480	0.72		无		境内自然人
刘亮	569,320	1,992,621	0.61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新生	652,600	1,895,099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位元与徐能琛为配偶关系,股东李位元与李从容为父女关系,股东李位元与李险峰为父子关系;股东李位元、徐能琛、李从容及李险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233.19万元,同比增长31.92%;实现营业利润24,416.91万元,同比增长124.52%;实现净利润21,844.21万元,同比增长116.90%;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63.26万元,同比增长118.51%。

截至2023年年末,公司资产总额429,103.93万元,负债总额179,134.63万元,所有者权益249,969.30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4-018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950 公司简称:长源东谷

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杰

(6)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0人。

(7)2022年经审计总收入213,165.06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1,343.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7,267.54万元。

(8)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5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4,541.56万元,汽车制造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投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额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中审众环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31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管理措施2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李慧,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蓉晖,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服务;最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簡强,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三年签署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蓉晖和签字注册会计师簡强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项目合伙人李慧最近3年收(受)行政监管措施1次,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结果
李慧	2022年10月17日	行政监管措施	海南证监局	ST凯撒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出具警示函

3.独立性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随着公司的资产规模扩大,审计工作量增加,结合市场水平,经公司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中审众环对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收费总额为92万元,较2023年增加15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60 万元(较上年增加1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2万元(较上年增加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选聘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过程中,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予以认可,认为其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条件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4-015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襄阳长源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精工”)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融资担保。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长源精工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亿元,未发现为融资担保提供超额度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 本次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综合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综合财务费用,优化资产结构,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及其他融资等。公司将本着审慎原则灵活高效运用相关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各家金融机构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需求情况决定。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总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全权办理相关业务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上述申请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本次申请提供担保的情况

(一)担保基本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为长源精弘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亿元。为更好支持全资子公司长源精弘的经营发展,在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总额度内,公司2024年度拟为长源精弘提供融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本次拟增加融资担保额度1亿元。

(二)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长源精弘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为长源精弘提供担保的事项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在上述授信和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金融机构就授信相关事宜的谈判、签署相关协议、办理担保等相关的手续。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襄阳长源弘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位元	
注册地	老河口市经济开发区光化大道西侧D5-5路南侧	
经营范围	机械加工及技术研发;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建筑工程施工;金属结构件、工位器具、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加工、销售;五金交电、五金工具、建材、通用设备及备件;仪器仪表、计量衡具销售;电线电缆生产销售;普通货运;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有色金属、黑色金属材料的铸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及控制情况	公司直接持股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资产总额	171,856.92
	负债总额	148,807.46
	流动负债总额	113,537.21
	资产净额	23,049.46
	营业收入	20,051.45
	净利润	-3,191.81

被担保人长源弘科技依法存续,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作为所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被担保方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亿元(不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1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0%,均为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长源弘科技提供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4-012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在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玲玲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1: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长源东谷2023年年度报告》和《长源东谷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2: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3: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4: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5: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6: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较好的执行,总体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实客观的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7:审议《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92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2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增加15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议案8: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6,902.25万元(包含利息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在湖北襄阳农商行襄州支行(账号:820110000003930064)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20110000003930064)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人民币29,461.82元,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光彩支行(账号:1207020000000258)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人民币0.51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光彩支行(账号:127070200000000258)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人民币69,516,267.89元,全部转入公司的其他银行账户,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误导本报告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4-017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14点 00分

召开地点:襄阳市襄州区钻石大道396号长源东谷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24日

至2024年4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1.01	选举李位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1.02	选举李从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1.03	选举李险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1.04	选举李易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1.05	选举冯胜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1.06	选举黄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选举施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付永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贾华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选举吕玲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13.02	选举宋丽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阅2024年3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相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50	长源东谷	2024/4/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3.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4月23日下午16:00前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需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请携带原件。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信函上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本公司股东可于2024年4月23日前 9:00-16:00 内办理,周末及节假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襄阳市襄州区钻石大道396号长源东谷证券部,邮编:441000,联系电话:0710-3062990。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二)与会联系方式。联系人:刘网成,联系电话:0710-3062990,邮箱:cydg2001@126.com,地址:襄阳市襄州区钻石大道396号长源东谷。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李位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02	选举李从容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03	选举李险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04	选举李易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05	选举冯胜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1.06	选举黄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施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2	选举付永刚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03	选举贾华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吕玲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13.02	选举宋丽河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同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方式或者平均分配给部分候选人。投票结束后